

为什么要保密？

秘密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社会现象。在人类的社会生活中，总是存在某些需要限定知悉范围的信息或事项，是谓秘密。根据涉及利益的主体不同，可分为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。持有秘密的主体，可以是个人、家庭、机关单位或社会组织，可以是政党集团或国家。之所以要保密，是因为秘密一旦超出知悉范围，失去控制，就会损害特定主体的安全和利益。

国家秘密是最重要的秘密。自政治国家产生以来，信息主权就是国家主权的重要内容，信息安全就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保障。任何国家都尽可能多地不让其他国家接触、知悉自己的机密要情，同时又都尽可能多地分享其他国家尤其是对手国家的相关信息。这是从国家之间、政治实体之间的关系来讲的。从政治与人民的关系来讲，尽管一些国家的法律明确禁止外国人接触、知悉国家秘密，把知密资格作为本国的一种“国民待遇”，但实际上，出于维护国家安全利益的考虑，按照知悉范围最小化的原则，被确定为国家秘密的信息是不允许普通民众接触和知悉的。